

证券代码：601007

证券简称：金陵饭店

公告编号：临 2026-004 号

##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5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2025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情况**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6,343.12 万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6,362.88 万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母公司 2025 年净利润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636.29 万元，加上以往年度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 58,510.21 万元，减去派发 2024 年度现金红利 2,730 万元，2025 年末可供全体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1,506.80 万元，资本公积余额 32,045.76 万元。

####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末总股本 39,00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35 元（含税），共计 5,265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存以后年度分配。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现金分红比例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83.0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

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5年度         | 2024年度        | 2023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52,650,000     | 27,300,000    | 46,80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3,431,196.44  | 33,258,908.33 | 61,324,594.87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615,067,963.43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26,750,00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52,671,566.5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26,750,00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240.64         |               |               |
|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 否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 2023 年追溯调整后净利润、2024 年净利润、2025 年净利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计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